

证券代码：871550

证券简称：圣宏达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军民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77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如实总结回顾了 2022 年工作，并对 2023 年工作做了规划，形成了《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状况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股转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公布的《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及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公布的《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的保证公司扩大发展，公司决定 2022 年年度权益暂不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辉、杨自冲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. 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5 日